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

## 公告

### 巴爾德山 (Bald Hill) 鋰礦儲量增加 105%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欣然公告，根據 AMAL 及 Tawana 分別於新加坡交易所及澳洲交易所近日發出的公告數據所示，西澳大利亞巴爾德山(Bald Hill) 鋰礦項目相較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之鋰礦石探明儲量提高了 105%，達到 2,650 萬噸鋰資源量。隨著勘探工作的逐步推進，資源量還會有持續增長潛力。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底進行進一步的儲量/資源升級。

#### 關於西澳大利亞巴爾德山(Bald Hill)鋰礦項目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寶威鋰業與 Lithco、AMAL 及 Tawana 分別簽訂獨家鋰精礦包銷合約。根據該合約，寶威鋰業獲得西澳大利亞巴爾德山(Bald Hill)所出產的鋰精礦為期五年的獨家包銷及續後五年優先購買的權利。寶威鋰業及其同系公司共持有AMAL已發行股本的12.72% 權益。同時，寶威鋰業位於中國江西從事加工生產碳酸鋰/氫氧化鋰的合資公司之母公司江特電機，其全資子公司持有Tawana發行後約13.65%的股權。



現階段 1 坑



DMS 選廠

為增加透明度，本公司就該項目的進展情況擬定期或不定期作出更新。該等報告資料以概述形式表述，可能並不完整。本公司將依據市場競爭或商業機密等方面之限制因素，著重報告管理層認為屬重要之進展事項。

## 釋義

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要求，下述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AMAL」	指	Alliance Mineral Assets Limited, 一間於澳大利亞成立的公司，並且其股份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
「澳洲交易所」	指	ASX Limited ACN 008 624 691，及如文義所指，Australian Securities Exchange（澳洲證券交易所）由 ASX Limited 營運
「澳大利亞」	指	澳大利亞聯邦
「寶威鋰業」	指	寶威鋰業有限公司 Burwill Lithium Company Limited（前稱寶威物料有限公司 Burwill Commodity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局」	指	本公司董事局
「本公司」	指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江特電機」	指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Lithco」	指	Lithco No.2 Pty Ltd，一間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之公司

「包銷合約」	指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寶威鋰業與Lithco、AMAL及Tawana分別簽訂獨家包銷鋰精礦合約，其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內
「新加坡交易所」	指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awana」	指	Tawana Resources NL，一間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澳洲交易所(ASX)上市

承董事局命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郭偉霖**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城先生、薛海東先生、郭偉霖先生及岑啟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陳明輝先生、曾國華先生及張聖典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